



中国共产党历次全国代表大会

检索

返回首页

中国共产党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

历次党代会 >> 第十二次（1982年9月1~11日） >> 六中

第十二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二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 1987年10月12日至16日在北京召开）

【字号 大 中 小】

中国共产党第十二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1987年10月12日至16日在北京召开。

出席这次会议的，有中央委员一百九十九人，候补中央委员一百零九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一百六十一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二十五人。中央政治局常委胡耀邦、邓小平、赵紫阳、李先念、

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根据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进一步明确了精神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根本任务和基本指导方针，是新的历史时期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纲领性文献。全会相信，这个决议，对于推动我国物质文明建设和对外开放，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必将产生巨大而深远的意义。

全会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第十二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决定1987年10月在北京召开。

全会同意按照党章的规定递补尹长民同志为中央委员。

全体会议之前，举行了五天预备会议，在民主、团结和生动活泼的气氛中，进行了认真的讨论。预备会议期间，还听取和讨论了姚依林同志在会前向与会同志通报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的情况通报。

全会号召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认真学习和贯彻落实《决议》，坚持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为全面改革的优异成绩，迎接党的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召开。